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在市局的正确领导下，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坚持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引领，认真落实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以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改善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围绕民心所向，聚焦源头治理，突出严字当头，聚力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全力完成目标任务，县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好转。

（一）主要职责

1、负责建立健全县级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中省市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方针政策和基本制度，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生态环境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县内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生态环境标准和技术规范。

2、负责全县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全县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镇政府对重大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全县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流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全县各类污

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确定全县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指导监督各镇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县级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县级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按县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全县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全县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5、负责全县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全县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全县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全县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全县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实施排污口设置管理和流域水环境保护，监督防止地下水污染。监督指导全县大气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全县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配合组织实施汾渭平原大气污染防治协调机制。

6、指导协调监督全县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全县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全县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县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全县核与辐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贯彻执行中省市核与辐射安全的政策、规划和标准，牵头负责全县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县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全县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的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8、负责全县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县政府委托对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9、负责全县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全县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县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10、负责全县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战略、规划和政策；拟订并实施全县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规划和措施。

11、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联系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做好中央和省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配合保障工作，牵头开展反馈问题的整改落实。配合市生态环境局驻地督察机构对县委县政府、各镇党委政府及各有关部门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生态环境保护决策部署情况进行督察，协调开展反馈问题的整改落

实。

12、统一负责全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组织开展全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全县重大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及业务工作。负责县级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组织指导和协调全县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全县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全县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4、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设下列2个事业单位：陇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为参公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陇县环境监测站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科级建制。局机关内设7个股室：行政办公室、综合办、党建办、污染防治管理股、大气环境股、法制与宣教股、土壤与自然生态股。陇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大队内设执法一中队、执法二中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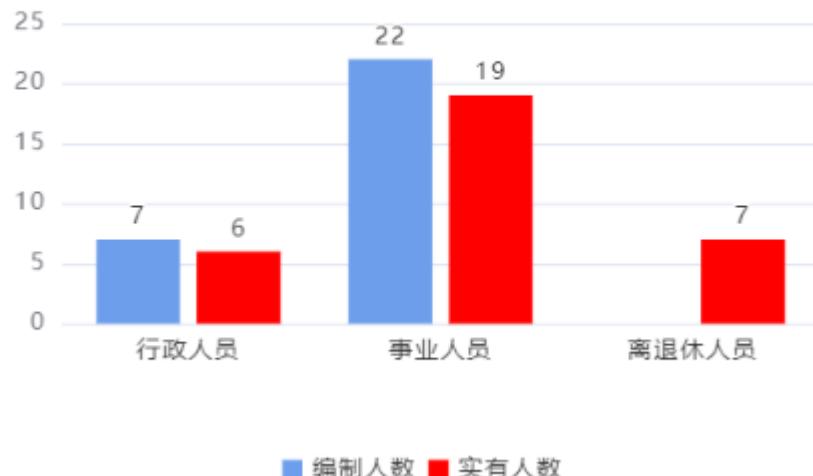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宝鸡市生态环境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29人，其中行政编制7人、事业编制22人；实有人员25人，其中行政6人、事业19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7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18.6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53.60万元，增长42.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了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基本工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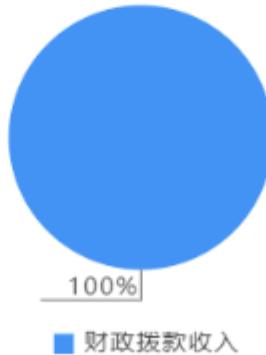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518.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18.66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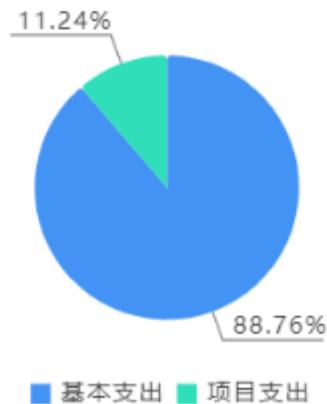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518.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0.36万元，占88.76%；项目支出58.30万元，占11.24%。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518.66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53.60万元，增长42.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基本工资。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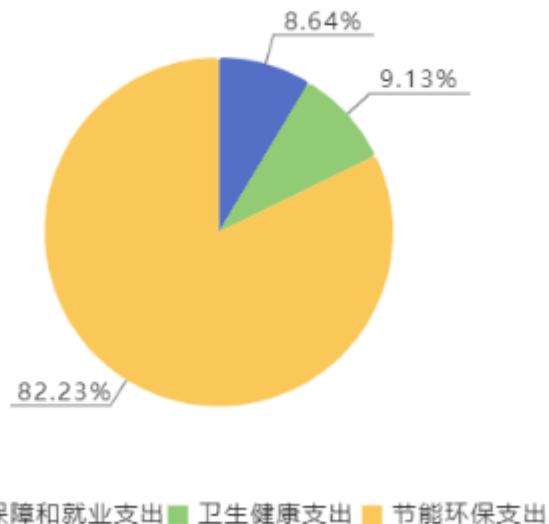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286.29万元，支出决算518.6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17%。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3.60万元，增长42.08%，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基本工资。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8.06万元，支出决算43.3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4.5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养老保险。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4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2.53万元，支出决算22.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7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变动、事业绩效。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15.89万元，支出决算25.33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159.4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医疗保险。

5.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19.80万元，支出决算368.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2024年度新增加、新调入人员工资变动、事业绩效。

6.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8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新购单位8台计算机，专项资金年初不做预算。

7.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非税返还专项资金，专项资金年初不做预算。

8.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3.5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下达锅炉监测费8.8万元、企业绩效升级补助资金5万元、大气专项补助资金19.7万元，专项资金年初不做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60.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447.1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 公用经费13.2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12万元，支出决算0.1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全县大气污染防治调度会。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2.48万元，支出决算1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5.7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0.75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均为518.66万元，较上年度增加了153.6万元，上升42.08%。本单位紧紧围绕市局党组和县委县政府的重大决策和各项工作部署，强化责任意识和服务意识，以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为核心，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

题，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狠抓环保督察问题整改、环境污染防治和生态环保项目实施，改善辖区环境质量，提升城乡居民生态环境幸福指数，较为圆满地完成了本年任务目标。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100，全年预算数518.66万元，全年执行数518.66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从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看，本单位各项支出均按计划实现产出和取得相应效益，如期保障各单位工作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发放缴纳、各项活动的顺利开展、各个项目的顺利实施和资金保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下达的工资社会保险指标不足，需年中追加预算。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以上一年度某月工资社会保险为基数申报，由于人员变动、职务晋升工资增加、社会保险年度缴费基数调整等原因，致使年初预算不足，需年中追加。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提高预算执行进度，进一步贯彻落实财政过紧日子的各项要求，压缩开支，严格控制会议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年度 主要 任务 完成 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工资、社保等	完成情况	460.36	460.36	0	460.36	460.36	0	—	100%	—	
	项目支出	企业绩效升级补助、锅炉监测补助、非税反还、计算机终端替代购置等	总体完成	58.3	58.3	0	58.3	58.3	0	—	100%	—	
	金额合计			518.66	518.66	0	518.66	518.66	0	10	100%	10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本单位2024年工资福利等人员经费支出、机关运行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保障县域内大气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执法专项业务经费，加大环保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不断改善环境质量。				1、保障全年生态环境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单位人员工资待遇按时、足额发放。 2、保障县域内大气污染防治和生态环境执法专项业务经费，环境执法检查、大气污染防治项目顺利开展，加大环保执法力度，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不断改善环境质量。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决算数	518.66万元		518.66万元		10	10				
		质量指标	执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全年执行数	518.66万元		518.66万元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提高人员工作积极性	提高积极性		有效提高		5	5				
			生态成本指标：改善县域环境空气质量	改善空气质量		有效改善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县域经济发展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加大执法力度	增加执法检查频次		加大执法检查频次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县域环境质量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县域环境	持续改善		持续改善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2024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27）266028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7.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426.4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8.66	本年支出合计	57	518.6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518.66	总计	60	518.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518.66	518.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3	4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3	4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6	43.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	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6	47.3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03	22.03						
2100101	行政运行	22.03	2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6.47	426.4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97	372.97						
2110101	行政运行	368.17	368.1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80	4.8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00	2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00	20.00						
21103	污染防治	33.50	33.50						
2110301	大气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18.66	460.36	5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3	4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3	4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6	43.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	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6	47.3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03	22.03				
2100101	行政运行	22.03	2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6.47	368.17	58.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97	368.17	4.80			
2110101	行政运行	368.17	368.1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80		4.8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00		2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00		20.00			
21103	污染防治	33.50		33.50			
2110301	大气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18.6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4.83	44.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7.36	47.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26.47	426.4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51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518.66	518.6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518.66	合计	64	518.66	518.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18.66	460.36	58.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83	44.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83	44.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36	43.3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7	1.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36	47.36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03	22.03	
2100101	行政运行	22.03	2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5.33	25.3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26.47	368.17	58.3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72.97	368.17	4.80
2110101	行政运行	368.17	368.1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80		4.8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0.00		2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0.00		20.00
21103	污染防治	33.50		33.50
2110301	大气	33.50		33.5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7.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96.55	30201	办公费	1.8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9	30202	印刷费	0.0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43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1.43	30205	水费	0.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3.36	30206	电费	1.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7	30207	邮电费	0.2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33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6.6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1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8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1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47.16			公用经费合计				13.2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陇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12			
决算数							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